



高温天气持续 北方为何热过南方？

这几天,华北、黄淮一带高温发展迅猛,许多地方出现40℃以上的高温天气。中央气象台23日继续发布高温橙色预警。持续高温天气成因有哪些?何时结束?北方为何热过南方?

监测显示,22日京津冀、山东、河南中北部、安徽北部、江苏北部以及内蒙古西部、新疆东部和南疆盆地等部分地区出现35℃至39℃高温天气,河北中东部、北京、天津、山东西北部等地局地达40℃至41.8℃。23日至24日,华北、黄淮等地高温天气持续。25日,黄淮地区高温范围缩小,高温区域向东北地区扩展。预计短暂间歇后,27日至30日,华北东部、黄淮大部将再度出现高温天气。

中央气象台首席预报员张芳华介绍,近期高温天气的成因主要是华北、黄淮等地受到较强盛的暖气团控制,且影响时间较长,同时在高压脊控制下,天空晴朗少云,太阳辐射增温促进升温。此外,夏至时节白昼较长,太阳光照时间长,加之华北、黄淮等地空气湿度小、天气干燥,有利于气温升高及高温维持。

统计显示,今年6月以来(截至22日),全国共有183个国家气象站日最高气温突破月极值,有46个站突破历史极值。华北地区高温日数6.4天,较常年同期(3.3天)偏多3.1天,为1961年以来历史第5多,仅次于1972年、1968年、2005年、2022年。北京(7.9天)为1961年以来历史同期最多,河北(7.8天)为次多,天津(6.1天)为第三多。

还未入伏,为何北方就热得这么厉害、甚至热过南方?国家气候中心首席预报员高辉表示,我国各地高温集中时段有明显的地域差异。南方地区通常在盛夏时段进入高温季,而北方地区往往在初夏时段。

对华北地区来说,通常雨季前的6月至7月初更易出现高温天气,连续数天的高温在6月也较为常见。这段时间主要以干热型高温为主,表现为气温高、湿度小。“进入7月后期,随着副热带高压北跳和夏季风往北推进,水汽输送和大气湿度增加,云量增多,会出现闷热天气,也就是湿热型高温。就最高气温而言,前一时段气温最高值通常



6月23日,温度计显示北京室外气温超过40℃。新华社记者 李木子/摄

高于后一阶段。”高辉说,但体感温度不仅和气温有关,还受到湿度影响,往往在湿热型高温下,体感温度更高。

高辉表示,全球变暖背景下,无论南方还是北方,极端高温发生的频次都在增加。

根据国家气候中心预测,今年夏季除黑龙江中部和北部气温较常年同期偏低外,全国大部地区气温接近常年同

期到偏高0.5℃以上;部分地区将偏高1℃至2℃,高温日数也较常年同期偏多,可能出现阶段性高温热浪。

专家建议,遇高温天气,公众尽量避免在午后气温最高的时段到户外活动、工作,需要长时间在户外时要注意补充水分、做好防晒,并关注体温变化,避免中暑或热射病发生。

新华社记者 黄珏

3000余人被问责! 第二轮中央生态环保督察紧盯哪些问题?

新华视点 记者 高敬

日前,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移交问题追责问责工作全面完成。督察组共向被督察对象移交158个责任追究问题,被督察对象严肃精准有效实施问责,共3371人被问责。

追责问责的情况如何?透视出督察工作哪些重点?记者采访了相关权威人士。

超半数人员受到党纪政务处分

2020年5月至2022年6月,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分六批完成对31个省区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和6家中央企业的督察反馈。严格责任追究是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的内在要求,也是推进督察整改工作和生态环境问题解决的有效手段。

公开数据显示,31个省区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对督察移交的135个责任追究问题共追责问责3035人,含厅级干部371人,处级干部1244人。其中,给予党纪政务处分1509人,诫勉782人,其他处理744人。

与此同时,国务院国资委和6家中央企业对督察移交的23个责任追究问题共追责问责336人。其中,给予党纪政务处分183人,诫勉63人,其他处理90人。

记者梳理发现,移交问题追责问责呈现出级别高、力度大、覆盖广等明显特点——

从问责的具体情形看,共计1692人受到党纪政务处分,占全部被问责人员的比例超过50%。

从被问责人员构成看,处级以上干部人数达到1615人,约占全部被问责人数的48%。

从被问责人员所在单位看,人员分布于地方党委、地方政府、地方党委和政府所属部门、国有企业、其他有关部门、事业单位等。

记者了解到,在督察组进驻期间,对于群众信访举报的生态环境问题,各地边督边改、立行立改,督察组也同步公开边督边改的问责情况。这类问题相对轻微,地方追责问责的力度和层级也相对较小。

但158个责任追究问题,则是经党中央、国务院批准后移交被督察对象实施追责问责的,是当地或者中央企业突出的生态环境问题,其追责问责的力度和级别远大于边督边改问责。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办公室有关负责人表示,总体看,第二轮督察移交问题追责问责工作注重追究领导干部的主体责任、监督责任和领导责任,为落实生态环境保护党政同责和一岗双责,推动督察整改工作发挥积极作用。

督察组紧盯哪些问题

哪些问题会被列入移交追责问责的问题清单?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办公室有关负责人表示,督察工作始终胸怀“国之大者”,紧紧围绕经济社会发展大局思考、谋划和推进工作。聚焦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发展、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长三角一体化发展、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等区域重大战略,紧盯生态环保要求落实情况,关注严格控制高耗能、高排放项目盲目上马和去产能“回头看”落实情况等,使督察成为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有力抓手。

以第二轮第六批督察的地方近期公开的通报为例,各省区之间存在一些共性问题。

首先,最多被提及的就是违法违规采矿。

在西藏,那曲市色尼区多个砂石料场按规定应当依法办理采矿许可证,但那曲市、色尼区2018年以来多次以部门文件形式变相批准,并未要求办理采矿许可证,林业和草原、水利等部门也未按规定要求办理草原征占用、水土保持等手续,放任其长期非法开采,共涉及草原面积46.8万平方米。

在河北,承德市兴隆县帅宝矿业、鸿基矿业、羊鼻子岭

铁矿等矿区无证非法采矿67.9万吨,导致山体严重破损,矿坑及其周边支离破碎,地表大面积裸露,严重破坏自然生态。

在矿产资源丰富的内蒙古,这类问题更为集中,督察组移交的3个问题中,有2个与采矿有关。乌拉特前旗45座矿山62个采矿项目存在侵占荒漠草原问题,侵占草原总面积近3万亩,严重违反草原法。督察组现场抽查的乌拉特前旗万岭沟北矿区铁矿等8家露天矿山,无一按照规范进行开采和修复。

赤峰市克什克腾旗黄岗梁铁矿区内现有的两家采矿企业在内蒙古黄岗梁国家森林公园内建有7个采区、7家选矿厂、4座尾矿库和相关辅助工程,两家采矿企业3个采矿权均未落实国家森林公园管理有关规定,长期违规开采,生态破坏和环境污染问题突出。

其次是污染防治问题。这直接关系到蓝天碧水、关系百姓的环境获得感,也是督察组向地方移交问题中较为突出的方面。

在新疆,督察组关注到“乌-昌-石”区域大气污染防治推进不力、重污染天气多发;在西藏,空港新区污水处理设施建设严重滞后,生活污水长期直排;江苏省淮安市部分区县污水收集处理不到位,水环境污染问题突出;河北省邢台、唐山、衡水等市县违规处置污泥,环境风险隐患突出。

此外,严格控制“两高”项目盲目上马,以及去产能“回头看”落实情况一直是督察组重点关注的问题,也在移交问题中有一定共性。

新疆一些地方落后产能淘汰不力,违规产能管控不落实,如阿克苏地区相关职能部门不正确履行职责,明知新疆创立化工有限公司3500吨/年铅铬黄生产线属于限制类建设项目,仍以“搬迁扩建”类项目签发环评批复。河北省邯郸市钢铁行业去产能存在乱象,产业结构调整落实不力,如河北新武安钢铁集团熔炼钢铁有限公司于2021年12月在未完成备案、环评、能评等开工前必备手续的情况下,违规建设一座1580立方米高炉。